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及关联方的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2019年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1）与关联方深圳市欣美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美达”）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000万元。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欣美达累计发生交易金额为466.48万元。（2）与关联方行之有道汽车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之有道”）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3,000万元。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行之有道累计发生交易金额为0元。（3）与关联方南京军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军上”）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3,000万元。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南京军上累计发生交易金额为0元。（4）与关联方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美盈森”）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2,000万元。2018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东莞美盈森累计发生交易金额为0元。

2019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权限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8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关联交

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8年总额 (单位：万元)	预计2019年总额 (单位：万元)
欣美达	采购商标贴纸、杜邦纸、胶纸等材料	市场定价	466.48	1,000
行之有道	汽车租赁	市场定价	0	3,000
南京军上	采购温度采集板、 电池管理系统等 材料	市场定价	0	3,000
东莞美盈森	采购纸箱等包装材料	市场定价	0	2,00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深圳市欣美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印刷精密技术的研发；国内贸易。背胶、保护膜、贴纸、绝缘纸、纸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玉律社区玉泉路新益工业园第C栋4楼。

法定代表人：王美容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欣美达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王美容是欣旺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明旺、王威的亲属。

2、行之有道汽车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333.3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销售；汽车设计。汽车租赁；汽车维修与保养。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前海湾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永博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行之有道系欣旺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明旺控股,欣旺达参股的公司。欣旺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明旺及欣旺达副总经理梁锐担任行之有道的董事。

3、南京军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88.2353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动力电池集成及管理系统、整车控制系统、电驱动系统、增程器系统、混合动力耦合装置以及新能源汽车动力底盘系统集成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电子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飞天大道69号1栋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欣旺达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弘盛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15%的股份,欣旺达董事长、总经理王威担任南京军上的董事。

4、东莞市美盈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7,500.25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轻型环保包装制品、重型环保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包装机械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包装方案的技术开发;纸制品、纸玩具、木制品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东莞市桥头镇东部工业园桥头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珍义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欣旺达独立董事刘征兵先生担任东莞美盈森控股股东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非独立董事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8年总额 (单位:万元)	预计2019年总额 (单位:万元)

欣美达	采购商标贴纸、杜邦纸、胶纸等材料	市场定价	466.48	1,000
行之有道	汽车租赁	市场定价	0	3,000
南京军上	采购温度采集板、 电池管理系统等 材料	市场定价	0	3,000
东莞美盈森	采购纸箱等包装 材料	市场定价	0	2,0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交易往来，系按照公平、公正、有偿、自愿公允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条件平等，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同类产品的价格。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及业务，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部分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交易相比金额较少，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相关议案资料，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经审阅公司提交的《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关于此次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 1、该议案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
- 2、该议案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
- 4、独立董事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欣旺达《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欣旺达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